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文件精神，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对本次会议投反对票的中小投资者可以通过下列联系方式同公司取得联系，公司将认真研究中小投资者意见，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

互动邮箱：hlzzqb@xzhlz.com

互动电话：0516-87987729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4、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5、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14: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6月12日至2018年6月13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6月13日上午0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6月12日下午15:00至2018年6月1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6日（星期三）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召集人：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丁剑平

7、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08,784,374股，占公司总股数的48.8743%。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7人，代表股份35,815,9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40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07,814,492股，占公司总股数的48.7811%。

（3）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69,88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0932%。

公司的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认真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结合网上投票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本项议案下含有 31 个子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下 31 个子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下 31 个子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一) 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事项

2.01 1、交易标的及交易对方的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02 2、标的资产的评估基准日及交易价格的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03 3、发行价格及定价基准日的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04 4、发行数量及支付方式的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05 5、股份锁定安排的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06 6、业绩承诺期及承诺净利润的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07 7、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二) 调整后本次交易方案基本情况

2.08 1、交易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2.09 (1) 标的资产和交易对方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0 (2) 交易标的的价格及定价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1 (3)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2 (4)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3 (5)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

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4 (6) 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5 (7) 股份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6 (8) 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

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7 (9)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8 (10)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19 (11) 标的资产权属转移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0 (12) 业绩承诺补偿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1 (13)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3、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22 (1) 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3 (2) 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4 (3)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5 (4) 股份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6 (5)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7 (6) 股份锁定期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8 (7)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29 (8) 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30 (9)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2.31 (10)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5%；弃权 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29%；弃权 1,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8%。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 %；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 %；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

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 %；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 %；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 %；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 %；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07,861,87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87%；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1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丁剑平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260,089,737 股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表决情况：同意 247,772,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1%；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0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34,893,41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243%；反对 922,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